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

規劃設計前地方說明會 簽到簿 109.04.13 上午 10 點

單位	職稱	姓名	備註
竹南鎮公所	鎮長	方進興	
		吳俐蓁	
		謝沛霖	
竹南鎮民代表會	主席	楊清良	
	副主席		
	代表	連清萬	
	代表	張中和	
立法委員陳超明國會辦公室		陳超明	
		陳碧華	
大埔里辦公處	里長	鄭文進	
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蔡穎	
		張存華	
		蔡靜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

規劃設計前地方說明會 簽到簿 109.04.13 上午 10 點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備註
經濟部水利署			
經濟部水利署 第二河川局			
苗栗縣政府			
		黃志偉	顧問團
		陳冠宇	顧問團
苗栗縣大埔福德文化協會	林桂文		
	林金東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本所建設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9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0835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開會事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規劃設計前地方說明會

開會時間：109年4月13日(星期一)上午10時整

開會地點：大埔里福德祠(苗栗縣竹南鎮科專二路190號)

主持人：方鎮長進興

聯絡人及電話：謝先生037-462101#134

出席者：立法委員陳超明國會辦公室、何主席秀綿、連代表清萬、張代表中和、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苗栗縣政府水利處、大埔里辦公處

列席者：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苗栗縣竹南鎮民代表會、本所鎮長室、本所建設課

備註：

- 一、請誠邦工程顧問公司準備說明會簡報電子檔，並派員簡報說明、記錄民眾所提意見及協助答詢。
- 二、為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武漢肺炎)，請與會人員、民眾進入會場前應配合量測體溫、並配戴口罩，若有發燒情事(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則請勿進入。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規劃設計前地方說明會 會議記錄

一、 時間:109年4月13日(星期一)上午10時整

二、 主持人:方鎮長進興

紀錄:謝沛霖

三、 出席人員:詳簽到簿

四、 會議發言內容概要:

## (一) 會議中討論事項:

1. 民意代表、當地民眾建議事項。

(1) 本文化園區應有整體性之規劃,可考慮打造特色植栽。

(2) 本案計畫預算共計3,700萬元,希望未來能於工程完工後,發現其價值。

(3) 環湖步道應設置安全圍籬(護欄),以保障民眾安全。

2. 苗栗縣政府水環境改善計畫輔導顧問團提供地景植栽建議如下:

屬性	中文名	學名	備註
喬木類	楓香	<i>Liquidambar formosana</i> Hance	原生種
	白雞油	<i>Fraxinus griffithii</i> C. B. Clarke	原生種
	楝樹	<i>Melia azedarach</i> L.	原生種
	烏心石	<i>Michelia compressa</i> (Maxim.) Sargent	原生種
	台灣樺	<i>Zelkova serrata</i> (Thunb.) Makino	原生種
	台灣欒樹	<i>Koelreuteria henryi</i> Dummer	特有種
	無患子	<i>Sapindus mukorossii</i> Gaertn.	原生種
	魚木	<i>Crateva adansonii</i> DC. subsp. <i>formosensis</i> Jacobs	特有種
	青剛櫟	<i>Cyclobalanopsis glauca</i> (Thunb.) Oerst.	原生種

	杜英	<i>Elaeocarpus sylvestris</i> (Lour.) Poir.	原生種
	食茱萸	<i>Zanthoxylum ailanthoides</i> Siebold & Zucc.	原生種
灌木類	杜虹花	<i>Callicarpa formosana</i> Rolfe	原生種
	山芙蓉	<i>Hibiscus taiwanensis</i> S. Y. Hu	特有種
	大青	<i>Clerodendrum cyrtophyllum</i> Turcz.	原生種
	海桐	<i>Pittosporum tobira</i> Ait.	原生種
	台灣赤楠	<i>Syzygium formosanum</i> (Hayata) Mori	特有種
	野牡丹	<i>Melastoma candidum</i> D. Don	原生種
	小實女貞	<i>Ligustrum sinense</i> Lour.	原生種
地被植物	有骨消	<i>Sambucus chinensis</i> Lindl.	原生種
	穗花木藍	<i>Indigofera spicata</i> Forssk.	原生種
	龍船花	<i>Clerodendrum kaempferi</i> (Jacq.) Siebold ex Steud.	原生種

五、 請誠邦工程顧問公司，將本次會議中討論內容納入規劃評估，並請遵照「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辦理。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本所建設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18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117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基本設計報告書

開會事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基本設計報告書審查會議

開會時間：109年5月22日(星期五)上午10時整

開會地點：本所2樓會議室

主持人：建設課課長或代理人

聯絡人及電話：胡景晟037-462101#135

出席者：陳有祺委員、林文欽委員、鄧慰先委員、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列席者：苗栗縣政府水利處

副本：本所建設課

備註：

- 一、依據「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契約辦理。
- 二、請苗栗縣政府轉知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之本案服務團隊。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函

地址：35047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112號  
承辦人：胡景晟  
電話：037-462101 分機 135  
傳真：037-467034  
電子郵件：j473534@mail.chunan.gov.tw

受文者：本所建設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26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123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基本設計書審查會議紀錄，請設計單位依會議紀錄修正資料，並於發文日次日起5日工作天內將修正資料提送本所，請查照。

說明：依本所109年5月18日苗竹鎮建字第1090011705號辦理。

正本：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陳有祺委員、鄧慰先委員、林文欽委員、苗栗縣政府(以上均含附件)、本所建設課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會議紀錄

會議事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基本設計書審查會議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22 日(五)上午 10 時 00 分

會議地點：本所二樓會議室

與會人員：如會議簽到表

- 會議紀錄：
1. 減少逕流量，打算用什麼方法減少，作用範圍在何處?(林委員)
  2. 設計上是否考慮降雨，降雨有什麼影響?(林委員)
  3. 水質檢測後，需要評估，標準是什麼?什麼等級?將來改善是什麼樣的情形?(陳委員)
  4. 生態資料分析，這個領域好或壞的陳述，專業的判斷請補充。(陳委員)
  5. 方案 A 跟 B，需詳細說明，需要比較兩案之優缺。(陳委員)
  6. P. 34 跟 P. 37 植栽建議與後面的經費有些許出入。(苗栗縣政府)
  7. 經費表有一項周邊樹木移植，請問是移植什麼?移植至何處?(苗栗縣政府)
  8. 復育螢火蟲，注重水質，與食物來源，建議引入一些原生螺類。(苗栗縣政府)
  9. 有關黃教授提出之工法是否在報告書裡，建議納入基本設計報告書內。(林委員、黃委員)
  10. 依據本案複評意見應朝設施減量及減少夜間照明等原則辦理，並避免大規模面積施工，然報告書中提了很多生態友善及水質淨化構想，但均未提出實際方案，也未落實在基本設計圖中，基本設計圖幾乎著重在各種步道配置，均為景觀設施，請補充。(二河局書面意見)
  11. 從經費概估中檢視，景觀工程約 1700 萬，佔總工程金額之一半，且報告書中說明目前因無太多人為干擾而生態豐富，故設置太多景觀設施是否會造成太多干擾，建請

- 依複評意見朝設施減量辦理。(二河局書面意見)
12. 本案提出紫斑蝶及螢火蟲復育構想，除在地民眾參與外，建議應更廣納專家學者及 NGO 團體之意見，若有相關紀錄請補充。(二河局書面意見)
  13. 依據報告書中現況生態調查結果顯示，似未發現紫斑蝶，雖 2004 年竹南海岸林被通報發現大量斯氏紫斑蝶之蛹殼，但本案基地是否有其條件？雖此構想為一大亮點，仍建議應先請教專家學者進行可行性評估。(二河局書面意見)
  14. 復育螢火蟲之前提為水質，報告書中提了很多水質淨化構想，但未提出實際方案，且似未提及本案基地之污水來源為何，應用何種方式淨化？可淨化多少水量？淨化成效如何？請量化評估。(二河局書面意見)
  15. 又人工濕地維管經費高，後續是否有足夠的人力及經費辦理維護管理，建議補充後續維管作為，並評估經費及可行性。(二河局書面意見)
  16. 經費概估中包含「水質及生態追蹤監測費用」，應於報告書中補充監測計畫，包含點位、頻率、物種…等，均應有相對的計畫，俾利後續執行。(二河局書面意見)
  17. 承上，請說明「水質及生態追蹤監測費用」中包含之水質改善設施維護費為何？(二河局書面意見)
  18. 報告書中說明生態跳島之原則為面積越大越好、間距越小越好、圓形最好，惟基本設計圖中似未依此原則設計，且一座跳島造價 50 萬，請再評估其佈設位置及可行性。(二河局書面意見)
  19. 本案於「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四批次中核定工程費 3700 萬，係不包含規劃設計費，請縣府於後續請款時注意辦理。(二河局書面意見)

有附件



# 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公司地址：苗栗縣竹南鎮博愛街 877 號 2 樓

電話號碼：(037) 477776；傳真號碼：(037) 551150

聯絡人：呂芳伊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總收文 109/06/02



受文者：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06 月 02 日

發文字號：109 誠字第 10906020640 號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

畫」乙案，基本設計書修正資料乙式七份，敬請鑑核。

說明：

- 一、依據 109 年 05 月 26 日苗竹鎮建字第 1090012389 號函辦理。
- 二、隨文檢附「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乙案之基本設計書修正資料乙式七份。

正本：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副本：本公司

負責人：謝明芳

負責人謝明芳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函

地址：35047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112號  
承辦人：胡景晟  
電話：037-462101 分機 135  
傳真：037-467034  
電子郵件：j473534@mail.chunan.gov.tw

受文者：本所建設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4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130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陳「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基本設計書修正資料一式三份，請鑒核。

說明：依據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09年6月2日109誠字第10906020640號函辦理。

正本：苗栗縣政府水利處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本所建設課

檔 號：

保存年限：

##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吳國正

電話：037-559601

傳真：037-358151

電子信箱：kenny80276@ems.miaoli.gov.t  
w

受文者：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90115881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有關竹南鎮公所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  
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之基本設計書修正資料，詳  
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竹南鎮公所109年6月4日苗竹鎮建字第  
1090013033號函辦理。
- 二、竹南鎮公所於109年5月22日召開基本設計報告書審查，  
本府水環境輔導顧問團及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皆提  
供相關意見，隨函檢附報告書乙份，惠請檢視意見是否  
已修正完畢，並於109年6月19日前函覆本府，俾利辦理  
後續。

正本：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逢甲大學

副本：苗栗縣竹南鎮公所、本府水利處

電子公文交換戳記



1090014277

## 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函

地址：30044 新竹市北大路97號  
聯絡人：陳奕安  
聯絡電話：03-6578866 #1142  
電子信箱：wca02080@wra02.gov.tw  
傳 真：03-6684529

受文者：苗栗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20日  
發文字號：水二工字第109500540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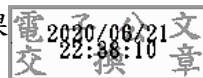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貴府檢送「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之基本設計書修正資料乙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府109年6月12日府水利字第1090115881號函。
- 二、有關本局所提意見，請確實評估後回覆，並列出補充或修改於報告書之頁數，另雖為基本設計報告書，惟相關構想均未有可行性評估(如復育紫斑蝶及螢火蟲、水質改善成效)，請於細部設計時加以補充說明。
- 三、建議貴府亦檢送修正資料予審查委員檢視，俾確保報告書內容更為完妥。

正本：苗栗縣政府

副本：本局工務課



檔 號：  
保存年限：

##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吳國正  
電話：037-559601  
傳真：037-358151  
電子信箱：kenny80276@ems.miaoli.gov.t  
w

受文者：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90124857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109D071903\_109D2034637-01.pdf、109D071903\_109D2034638-01.pdf、109D071903\_109D2034639-01.docx)

主旨：有關貴公所檢送「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基本設計報告乙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公所109年6月4日苗竹鎮建字第1090013033號函辦理。
- 二、本府於109年6月12日府水利字第1090115881號函請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及本府顧問團針對所提意見是否修正完成做審視，先予敘明。
- 三、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於109年6月20日水二工字第10950054030號函及本府顧問團於109年6月18日逢建水字第1090011816號函皆表示尚需修正；另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於說明三建議應檢送修正資料予審查委員檢視，俾確保報告書內容更為完善。
- 四、隨函檢送相關單位之來文及附件乙份供參。

正本：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逢甲大學、本府水利處

電子公文交換戳記



1090015573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函

地址：35047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112號  
承辦人：胡景晟  
電話：037-462101 分機 135  
傳真：037-467034  
電子郵件：j473534@mail.chunan.gov.tw

受文者：本所建設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30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15573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基本設計報告  
1案，惠請鈞府同意本所核定，詳如說明，請鑒核。

說明：

- 一、依據鈞府109年6月24日府水利字第1090124857號函辦理。
- 二、為加快旨案期程，本所擬原則同意核定旨揭基本設計報告，並請委託設計公司依上述函修正資料後併入細部設計報告。
- 三、綜上所述，惠請鈞府同意本所核定旨揭基本設計報告，以利本所賡續辦理後續進度。

正本：苗栗縣政府水利處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本所建設課



檔 號：  
保存年限：

##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吳國正  
電話：037-559601  
傳真：037-358151  
電子信箱：kenny80276@ems.miaoli.gov.t  
w

受文者：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2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90130141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所辦理「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  
基本設計報告1案，原則同意備查，復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公所109年6月30日苗竹鎮建字第1090015573號函。
- 二、本案提報及執行單位為貴公所，相關基本設計請本權責  
辦理，另後續工程設計仍須俟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審議後辦理，並請注意計畫執行期程。

正本：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本府水利處

電子公文交換戳記



1090016137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函

地址：35047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112號  
承辦人：胡景晟  
電話：037-462101 分機 135  
傳真：037-467034  
電子郵件：j473534@mail.chunan.gov.tw

受文者：本所建設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3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161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主旨：有關貴公司提送之「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基本設計報告1案，本所原則同意核定，餘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苗栗縣政府109年6月24日府水利字第1090124857號辦理。
- 二、請貴公司於發文日其次日起15工作天內提送細部設計1式8份，內容須將上開號函修正意見納入，並明確標示修正資料之章節頁數。
- 三、請將下列意見納入細部設計考量：
  - (一)工程以避免影響周邊生態環境為原則，並且請考量後續之維護管理。
  - (二)針對基地及週邊環境做研究調查。
  - (三)植栽營造應以原地與週遭既有的野生動物為主體。
  - (四)以既有生態池之環境改善，並以減少新設之硬體設施為原則。
- 四、隨函檢送上開號函及其附件。



正本：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苗栗縣政府水利處、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本所建設課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本所建設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1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16065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開會事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規劃設計前地方說明會

開會時間：109年7月7日(星期二)下午2時整

開會地點：苗栗縣竹南鎮公所二樓會議室(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112號)

主持人：方鎮長進興

聯絡人及電話：胡先生 037-46210#135

出席者：立法委員陳超明國會辦公室、何主席秀綿、連代表清萬、張代表中和、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苗栗縣政府水利處、大埔里辦公處

列席者：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苗栗縣竹南鎮民代表會、本所鎮長室、本所建設課

備註：

- 一、請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準備說明會簡報電子檔，並派員簡報說明、紀錄民眾所提意見及協助答詢。
- 二、為防範新型冠狀病毒（武漢肺炎）疫情，請與會人員、民眾進入會場前應配合量測體溫、並配戴口罩，若有發燒情事(耳溫 $>38^{\circ}\text{C}$ ；額溫 $>37.5^{\circ}\text{C}$ )，則請勿進入。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會議簽到表

- 一、名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細部設計前地方說明會
- 二、時間：109年7月7日(星期二)下午2時00分
- 三、地點：本所二樓會議室

單位	姓名		
立法委員陳超明 國會辦公室			
方鎮長進興	方進興		
何主席秀綿	何秀綿		
連代表清萬	連清萬		
張代表中和			
經濟部水利署			
經濟部水利署 第二河川局			
苗栗縣政府 水利處	顧問團	陳冠宇	陳凱華
苗栗縣竹南鎮 鎮民代表會			
大埔里辦公處			
誠邦工程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蔡順	蔡錦華	張祥華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王德慶	胡子烈	

單位	姓名		
民眾			
社團法人台灣濕地學會	魏宇德		
社團法人台灣濕地學會 旅遊協會理事長	謝嘉昆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會議紀錄

會議事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細部設計前地方說明會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7 日(二)下午 2 時 00 分

會議地點：本所二樓會議室

與會人員：如會議簽到表

## 會議紀錄：

社團法人台灣綠色旅遊協會

1. 為何取消生態池右下方之渠道計畫?
2. 上述問題取消後有無替代方案?
3. 可以以社區旅遊的概念來設計此案，以增進國內外遊客造訪。
4. 為何不能達到螢火蟲復育水質?
5. 以水環境改善為主體，再去復育生物較為合理。
6. 日後治洪需要注意。

連代表清萬

1. 該區域水質汙染可能與科學園區有關，希望水質淨化考量此因素。

苗栗縣政府

1. 簡報之生態護坡不建議施作，生態護坡一詞有爭議，且不建議施作踏石步道(安全性與水質問題)。如為考量護岸之安全性而施作，則應提報水與安全項目。
2. 燈具型式不一定要採用下照式燈具，低矮型亦可，有足夠光線提供行人安全即可，避免光害影響生態環境。
3. 請補充編列螢火蟲復育至經費表，另外可參考臺北榮星花園成功復育螢火蟲案例。
4. 補充說明是否有維護管理計畫，如水質淨化系統等，每年維管經費預算多少?由公所自行維護或結合地方社區或團體協助維護?

5. 施工時避免大型機具進入，以免破壞既有環境。
6. 本案應以水質改善、生態復育、外來種清除為主，景觀設施占比仍偏多，應減量。
7. 引入相關原生螺類，如石田螺、田蚌等，作為螢火蟲幼體食物來源，同時也能吸引其他野生動物覓食，增加物種多樣性。
8. 營造螢火蟲生態草溝，有助於螢火蟲化蛹棲息環境，並須留意草溝需要潮濕環境。

#### 竹南鎮鎮民代表會

1. 監測計畫的計畫長度、頻率為何？
2. 擋土牆的部分，請參考苗栗縣政府區排公告治理高層。
3. 注意規劃設計內容是否與當初提案方向一致。

#### 社團法人台灣濕地學會

1. 監測部分是否只有水質與水陸域生物，並且只做一次？  
這樣可能不夠客觀。
2. 監測項目能夠增加藻類與浮游生物。
3. 生態島的部分，建議與其他案例作比較。
4. 是否有做生態檢核？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函

地址：35047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112號  
承辦人：胡景晟  
電話：037-462101 分機 135  
傳真：037-467034  
電子郵件：j473534@mail.chunan.gov.tw

受文者：本所建設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9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16865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陳(送)本所109年7月7日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細部設計前地方說明會會議記錄1份，餘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所109年7月1日苗竹鎮建字第1090016065號辦理。
- 二、請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參考會議記錄之內容，於109年7月24日前提送細部設計報告。

正本：何主席秀綿、張代表中和、連代表清萬、苗栗縣政府水利處、苗栗縣竹南鎮民代表會、社團法人台灣濕地學會、台灣綠色旅遊協會、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立法委員陳超明國會辦公室、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大埔里辦公處(以上均含附件)、本所建設課

有附件

# 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公司地址：苗栗縣竹南鎮博愛街 877 號 2 樓

電話號碼：(037) 477776；傳真號碼：(037) 551150

聯絡人：呂芳伊

受文者：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總收文 109/07/22

速別：普通件



1090017926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07 月 22 日

發文字號：109 誠字第 0907220858 號

附件：細部設計預算書圖乙式 8 份。

主旨：檢送「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

乙案，細部設計預算書圖乙式 8 份，敬請鑑核。

說明：

一、復貴所 109 年 7 月 9 日苗竹鎮建字第 1090016865 號函。

正本：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副本：本公司

負責人：謝明芳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本所建設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22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17970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細部設計報告書(<https://reurl.cc/Qdrrm0>)

開會事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細部設計報告書審查會議

開會時間：109年7月23日(星期四)上午10時整

開會地點：本所2樓會議室

主持人：建設課課長或代理人

聯絡人及電話：胡先生 037-462101#135

出席者：陳有祺委員、林文欽委員、鄧慰先委員、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列席者：苗栗縣政府水利處、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副本：本所建設課

備註：

- 一、依據「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契約辦理。
- 二、請苗栗縣政府轉知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之本案服務團隊。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會議簽到表

一、名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細部設計審查會議

二、時間：109年7月23日(星期四)上午10時00分

三、地點：本所二樓會議室

單位	姓名		
陳有祺委員		陳有祺	
林文欽委員		林文欽	
鄧慰先委員			
苗栗縣政府			
經濟部水利署 第二河川局			
誠邦工程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蘇永倫	黃恩華	李美如
本所建設課	王博陽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會議紀錄

會議事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細部設計前地方說明會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23 日(二)上午 10 時 00 分

會議地點：本所二樓會議室

與會人員：如會議簽到表

會議紀錄：陳委員有祺

1. 水質評定的標準依據請詳細列出。
2. 整體流程的計畫、施共程序需詳細列出，並且有關冷水坑溪流量、流速等相關訊息未詳細說明。
3. 相關之質能計算未列出。
4. 植栽部分需考量季節氣候等因素，並配合相關設備提高存活率。
5. 浮島曝氣系統，可能有設備堵塞之問題，請設計端審慎評估。

林委員文欽

1. 計畫相關之文字論述需再修改，以讓機關得以詳細清楚未來的規劃。
2. 關於生態池之水源未明確告知，請再補充。
3. 水源之水質未明確告知。
4. 有關踏石步道這項目，請問如何克服安全問題。
5. 各個設備之使用年限為何?以利後續機關評估維修、竟費等問題。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1. 依據勞務合約第八條第十七項第十三款綱要編碼正確率需達 80%以上，此次預算書未達標。
2. 第一次審查意見回復表請改為細部設計地方說明會意見回復表，並且台灣濕地學會第二項文字誤植請修改。
3. 螢火蟲復育計畫似刪減，相關費用轉移至何處?

4. 工程改善計畫書第七條消失，請修改。
5. 詳細價目表，(壹)(3)乙種安全圍籬是否高於市價過多？請說明並標示圍籬規格與擺設位置。
6. 詳細價目表中，(壹)(4)既有設施打除這工項打除內容為何？
7. 詳細價目表中，(二)(7)鋼軌樁單價是否高於市價過多？請說明。
8. 本案相關鋪面瓷磚是否有防滑？市面上是否容易購買？有無備品留給機關做後續維護管理？
9. 是否應附系統功能計算書與系統工程水利系算書？
10. 有關邊坡護岸應提供邊坡承载力計算。
11. 踏石步道是否應提出相關之安全計畫，以確保日後使用人安全。
12. 有關新增設之引流溝位於改善溪流之上游側，但主要水質改善設施皆在改善溪流之中端，有效益上有所疑慮。
13. 查貴公司所提之生態保育措施計畫書內所提本水環境工程生態池並非長年有水之狀態，設置生態池浮島改善水質消果是否有限？如果無水狀態浮島上之增養曝氣系統是否有故障疑慮？請審慎評估。

苗栗縣政府(書面)

1. 建議日後相關會議可提前通知並提供檔案，以便提前協助檢視。
2. 請再逐一檢視是否有錯別字，如檔案 P.6 “有善之環境”應為“友善之環境”。
3. 螢火蟲復育為提案亮點之一，現評估水質改善後亦無法達到復育標準，回覆所提之工法示範為何？示範工法擬達成之成效為何？
4. 承上，景觀設施建議再減少非必要設施，如入口格柵、入口意象牆、生態意象雕塑、欄杆、生態階梯步道、親水步道(河道中避免有多餘設施)等，經費可用於加強水質改善、水質監測、生態監測/檢核、外來種清除(如李氏禾、銅錢草、翠蘆荊)等。
5. 燈具數量以足夠提供人行安全之照明即可。
6. 設施越多日後維護管理所需經費越高，如花架、木平台等，宜斟酌。
7. 為避免完工後之生態池受到污染，應針對科專二路排放至生態池之排放口進行截流，以免水池污染導致優養化。
8. 冷水坑溪引流至生態池並設置加長型抗沖蝕網袋護坡，需說明是否影響現有植栽環境。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函

地址：35047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112號  
承辦人：胡景晟  
電話：037-462101 分機 135  
傳真：037-467034  
電子郵件：j473534@mail.chunan.gov.tw

受文者：本所建設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27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18365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所109年7月23日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細部設計書審查會議紀錄，請設計單位依會議紀錄修正資料，並於109年7月29日前將修正資料提送本所，請查照。

說明：依本所109年7月22日苗竹鎮建字第1090017970號函辦理。

正本：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陳有祺委員、林文欽委員、苗栗縣政府(以上均含附件)、本所建設課

# 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公司地址：苗栗縣竹南鎮博愛街 877 號 2 樓之 1

聯絡人：呂芳伊

電話號碼：037-477776 傳真號碼：037-551150

受文者：苗栗縣竹南鎮公所(建設課)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07 月 29 日

發文字號：109 誠字第 10907290886 號

附件：細部設計預算書圖乙式 8 份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總收文 109/07/29



1090018553

主旨：檢送「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乙案，修正後細部設計預算書圖乙式 8 份，敬請 鑒核。

說明：

一、復貴所 109 年 07 月 27 日苗竹鎮建字第 1090018365 號函。

正本：苗栗縣竹南鎮公所(建設課)

副本：本公司管理部

負責人：謝 明 芳

負責人謝明芳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函

地址：35047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112號  
承辦人：胡景晟  
電話：037-462101 分機 135  
傳真：037-467034  
電子郵件：j473534@mail.chunan.gov.tw

受文者：本所建設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3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18553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陳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之修正後細部設計圖說三份，惠請鈞府協助提報，請鑒核。

說明：

- 一、依據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09年7月29日109誠字第10907290886號函辦理。
- 二、副本檢送本所外聘審查委員並檢附1份旨揭細部設計圖說與審查委員意見表示表，惠請委員協助審核是否有依審查意見修正資料，並回傳意見表示表。
- 三、本所彙整委員修正意見後，於經濟部第二河川局辦理審查會議時提出。

正本：苗栗縣政府水利處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林文欽委員(含附件)、陳有祺委員(含附件)、本所建設課

檔 號：

保存年限：

##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吳國正

電話：037-559601

傳真：037-358151

電子信箱：kenny80276@ems.miaoli.gov.t  
w

受文者：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10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90158343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竹南鎮公所辦理「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之工程預算書及細部設計圖說各乙式三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竹南鎮公所109年8月3日苗竹鎮建字第1090018553號函暨109年8月5日苗竹鎮建字第1090019233號函辦理。
- 二、本案執行單位（竹南鎮公所）於109年8月5日核定細部設計資料，隨函檢送工程預算書及細部設計圖說各乙式三份，請貴局辦理審查作業。

正本：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副本：苗栗縣竹南鎮公所、本府水利處

電子公文交換戳記



1090019674

檔 號：

保存年限：

## 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20日

發文字號：水二工字第109500746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備註五(本局相關人員及課室附件另送)

開會事由：苗栗縣政府「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  
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細部設計書圖審查會議

開會時間：109年8月31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

開會地點：竹南鎮公所會議室(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112號2樓)

主持人：林副局長玉祥

聯絡人及電話：陳奕安03-6578866 #1142

出席者：凌委員邦暉、林委員鎮洋、林委員煌喬、林委員淑英、苗  
栗縣政府、苗栗縣竹南鎮公所、李工程員彥德

列席者：

副本：溫課長展華

備註：

- 一、本案屬「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四批次核定案件，核定經費新臺幣3,700萬元(中央補助新臺幣3,330萬元)。
- 二、依照「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相關規定，各案件應於各階段落實辦理生態檢核、民眾參與及資訊公開等工作，故請苗栗縣政府於會議中說明相關辦理情形。(資訊公開網址：<http://140.mystrikingly.com/13>)
- 三、當日會派專車於竹北高鐵4號出口接委員，集合時間13:30。
- 四、當日行程將先於大埔文化園區辦理現地會勘，再於竹南鎮公所會議室進行細部設計審查會。
- 五、隨文檢附工程預算書圖，本次會議中不另列印紙本資料，請與會人員攜帶與會。



1090020640

檔 號：  
保存年限：

## 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函

地址：30044 新竹市北大路97號  
聯絡人：陳奕安  
聯絡電話：03-6578866 #1142  
電子信箱：wca02080@wra02.gov.tw  
傳 真：03-6684529

受文者：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8日

發文字號：水二工字第10901061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細部設計審查會會議記錄及簽名冊各乙份(1090106190\_1\_080831465940001.pdf、1090106190\_2\_080831465940001.pdf)

主旨：檢送本局109年8月31日「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細部設計書圖審查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09年8月20日水二工字第1095007466號開會通知單續辦。
- 二、請竹南鎮公所確實依各委員審查意見及109年8月19日水環境改善計畫專案審查小組第12次會議會議結論辦理修正及回覆，並將修正後書圖送予本局續辦。

正本：林委員鎮洋、凌委員邦暉、林委員煌喬、林委員淑英、林副局長玉祥、苗栗縣政府、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副本：本局工務課

電子公文交換戳記



1090022168

「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  
細部設計審查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年8月31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

貳、地點：苗栗縣竹南鎮公所2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林副局長玉祥

記錄：陳奕安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名冊

伍、主辦單位報告：(略)

陸、委員及各單位審查意見：

一、林委員鎮洋

(一) 水質三採樣點代表性須詮釋(圖號56水質監測有何關連?)。淨化目標應符合環工原理。目前無法了解其質量平衡關係(水質改善計量說明不符工程慣例)

(二) 排水系統應整體考量，目前是否有滯洪功能?未來設計暴雨亦請說明。

(三) 既有設施(如步道)現況不差，是否必要打除?生態槽固床工及跌水曝氣過濾系統311萬，生態浮島147萬，景觀生態槽護岸637萬，其合理性及功能性須進一步說明。

(四) 細部設計穩定性分析、國科會報告、水文學PPT資料罕見於一般工程書圖中。

(五) 本區水量、水質未來計畫及願景為何?(如與竹科竹南園區、台積電基地關係)

(六) 誰來使用本設施?民眾參與意見有哪些反映至本計畫?

## 二、 凌委員邦暉

- (一) 依現勘所示計畫區為原開發所設之滯洪沉砂設施。若要更改功能，則需一併檢討以避免破壞原功能或未能整體考量。
- (二) 生態槽護岸為在原護岸培厚影響原河道通水能力頗大。未見相關水文水理檢核應詳實校核以避免造成防洪之影響。
- (三) 加長型抗沖蝕網袋護坡設置引外水入原池體，如何控制入、出流量相關高程尺寸均未見，且無檢討分析水文水理分析，以確保安全性。
- (四) 水質改善各單元設置目的及削減汙染為何均未量化，僅說明無法達乙類即決定放棄過於簡單。
- (五) 設計圖:
  1. 設計圖中請補現況測量及採用控制高程等資料。
  2. 全區平面配置圖索引應含全區，其中三、四區及六區右側與均有未含蓋部份。
  3. 親水步道未見相關圖說，生態階梯之必要性為何請考量。
  4. 圖號:14/58 中鋪面之形狀請補相關施工放樣控制以利施工。
  5. 圖號:17/58 橫斷面 0K+060 右側斷面有開挖其斜面坡度為何?其安全性請考量。
  6. 圖號:31/58 生態階梯步道採用高壓磚之必要性?且上、下層採用植筋連接是否需要及可行性請再考量。
  7. 圖號 39/58 生態槽固床工上下高差與原地之銜接減少沖刷，另採用自鑽式土釘費用高，必要性不佳，請再考量。
  8. 加長型抗沖蝕網袋護坡，入流口高程尺寸請補充，且未見平面配置詳圖，鋼軌樁及卵石砌排亦請標示。

### 三、 林委員煌喬

(一) 為展現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下稱本工程)係結合生態保育、水質改善及周邊地景之水環境建設，爰建議於本工程預算書首頁「工程改善計畫說明」，再強化下列內容：

1. 本工程水環境改善的願景與設計的理念、環境整體規劃的原則、預計施作的工程內容及各項工程設計的準則，以明瞭本次設計主要構想。
2. 概述本工程生態檢核情形、所採的保育策略及措施，以及如何將生態檢核成果的重點回饋融入設計中。
3. 目前工程效益的敘述，稍嫌空泛，允宜再強化質性及量化效益，例如：

- (1). 可統計比較建設前後的透水鋪面及新植栽綠化面積等。
- (2). 評估水循環設施改善後，對水質的影響程度(可考慮訂出主要污染物之水質改善效益，俾利據為驗收標準)。
- (3). 營造成蝶類及昆蟲良好棲地的生態環境。
- (4). 改善整體水域環境，增加物種多樣性。

(二) 根據生態保育措施計畫書的調查的成果，以及所提的生態保育策略與措施，請工程顧問公司與生態檢核團隊檢視確認，有無回饋融入設計中並討論細部設計圖說的可行性及妥適性(如生態浮島之設計)，如此才能作更有把握、對生態影響最小的最佳設計。例如：

1. 淨化水域環境，是本工程首要工作，且是成敗關鍵，工區的水環境涵蓋冷水坑溪上游段及人工生態蓄洪池，水質檢測結果，均屬中重度污染程度。其中冷水坑溪上游段的水

質淨化改善措施，擬引入礫石淨水生態工法，設施結構包括沉砂池、進流井、礫石(或人工濾材)淨化槽、污泥儲存槽及出流水槽，惟細部設計僅以圖號 15/58 水質改善平面圖帶過，是否已足？請在釐清。又該等設備是以現場情況進行特別設計，且礫石過濾槽會有老化堵塞情況，活性污泥儲存槽清除堆積的污泥也是重點；加上人工生態蓄洪池引入的跌水曝氣過濾系統等設備之操作及維管等，均應要求工程顧問公司再具體提出，未來操作手冊及維護管理的標的、內容與頻率等詳盡的計畫，俾利鎮公所維管工作能順暢運作。此外，人工生態蓄洪池長期受中重度的水質污染下，池底淤泥恐亦嚴重污染，有無納入清淤考量(否則如何打造整個水域底棲生物食物鏈的健康)，來提升水質淨化效能之必要，併請評估。

2. 營造良好蝶類棲地生態環境，可朝植栽種植選取、設置樹籬緩衝區及增設人工濕地等作為。本計畫人工濕地已既有，植栽宜考量蝴蝶幼蟲寄主植物、蜜源植物及提供隱蔽棲息植栽(亦可取代設置樹籬緩衝區)等三類，並已種類多樣為原則。目前本工程寄主植物似僅編「食茱萸」15 株，數量是否足夠(按：生態計畫書提及，羊角藤為必要種類外，喬灌木及草本寄主植物，建議至少 3-5 種，為何不採)？蜜源植物已避開高士佛澤蘭(因對斑蝶類吸引效果強烈)，且考量原生特性，但地域分布適切性及花期季節性是否合宜？至於隱蔽植栽本工程栽種「厚殼樹」10 株，數量是否足夠等？均請再與生態檢核團隊檢視確認。
3. 此外，生態計畫書建議藉由挖掘渠道(土溝)引水入冷水坑溪水進入蓄洪池，藉以改善蓄洪池水源不足之情況，未來也可藉由渠道來找回螢火蟲復育的可能性，惟似未見於細部設計圖中。



(三) 此外，本工程細部設計圖說首頁之「施工說明及規定」，似太過簡略，其內容請再納入下列事項：

1. 請工程顧問公司與生態檢核團隊討論，篩選那些生態保育措施(如 P.7-8 及 P.23 所列)，應轉化成承商應遵守及監工督導可明確清楚的契約規範，並進一步臚列於預算書圖文件內，俾作為後續施工監造之依據(過去細部設計預算書圖資料，皆未呈現生態檢核資料的慣例)。
2. 於細部設計圖說中，明確要求承商：A. 「開工前說明會」應辦理生態檢核團隊、承商及施工人員現場勘查，現場指認並以警示帶標誌施工範圍，同時應確認施工人員清楚瞭解保育措施及注意事項；B. 訂定施工中發生環境生態異常狀況的處理原則，如發現工區生態環境受工程影響而產生傷害(發生水體污染、大量魚群暴斃或鳥類大量死亡等)，應立即停止施工作業，並報請相關權責單位會勘，研議對策。
3. 施工計畫應要求承商提出整體的施工規劃，是即應包括：工地研判、施工方法、施工順序、施工動線(施工便道、用水、用電)、施工測量、工區排水、假設工程與機具規劃、環境保護、交通安全維護、勞工安全衛生、緊急應變及防災計畫等等。其中，施工便道承商應提出詳細計畫，送業主經生態檢核團隊檢視核可後，方可施工。

(四) 本工程預算書(詳細價目表)中，編列「照明噴灌工程」171.6萬，照明燈具計有景觀高燈16盞、景觀矮燈25盞(細部設計圖號14/58卻列景觀矮燈15盞，究竟幾盞，請釐明?)因夜間照明會影響夜行動物的方向感、獵食、物種競爭、繁殖及生理時鐘，因此，建議在確保用路人安全亮度的原則下，再研究減量或採低光害(如加罩或降亮度)、或調整燈具設置位置(有人活動區域)及光照角度、或縮短開燈時間的可行性，以減少光害的影響。尤其應考量，本工程打算在水質改善後，引入並復育螢火蟲，太多的燈光會否有違和感。

(五) 本工程著重生態棲地的營造，故棲地植栽的選植上，應以原地與周邊鄰近地區原本就具有的植物種類為參考主體，新種植物宜符合在地原生性，同時，應考量部分植物的競爭排他性過強造成單一優勢族群。此外，細部設計圖號53/58植栽規範，請再注意下列事項：

1. 建議在植栽工程說明中，明確規範本計畫植栽從「挖掘至種植完畢的最晚期限」及「保活期間」。另本工程未編「喬木移植」預算，植栽施工說明卻提及「喬木移植」及「保活期間」，請釐清。
2. 有關樹木的修剪，應再強調「由專業者進行，並遵循正確方式」等。
3. 同時，應確實執行潛在的生物污染問題，檢查植栽土壤與植物體上，有無外來入侵種之散殖體，如紅火蟻防治、斑腿樹蛙、福壽螺的卵與幼貝、入侵性水生植物的莖段等。
4. 至於「所有喬木栽植種植法」之規範，請再修正下列事項：
  - (1). 栽植時一定拆除根球所有捆包繩帶(而非僅除去不易分解的塑膠、容器、繩索)，不論是否能自然腐化，此點請列入督導檢查項目。
  - (2). 栽植土壤應檢除石礫、水泥塊、磚塊及其他有害雜質物件後，才得使用。
  - (3). 支架需要求於保固期滿前(本計畫為 1 年)，承商必須檢視全部的植栽，已成活穩固者拆除清理支撐架，還須支撐者則重新調整綁繩鬆緊度，並更換為自然腐化質材。

(六) 本計畫設置之入口意象牆、生態解說牌、告示牌、指示牌、導覽牌及全區平面配置說明牌，甚至本計畫整體相關設施，如生態階梯步道、植栽槽、階梯座椅、生態護岸、欄杆、燈桿、垃圾桶、生態意象雕塑等均宜納為全盤設計，而在設計中可融入在地人文及生態意象，以形塑大埔文化園區周邊環

境的整體形象。其中入口意象牆擬貼亂片馬賽克瓷磚，鑑於該等瓷磚規格、顏色、形狀、尺寸等，皆為特殊設計，建議增購備品，以利後續維管需求；而入口意象牆及生態意象雕塑將成為未來打卡景點，其圖像內容，如能再增點美學及凸顯指標物種，將更具意義性。

(七) 至於生態意象雕塑(1座50.4萬)能否再評估設置的必要性，我們不懷疑公共藝術造景的專業與價值，也相信雕塑成品有助營造美好的氛圍。只是要再評估，採這種藝術景觀營造，對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強調找回河川生命力、找回生態生機的助益性？甚至會否引發NGO團體的負評？如能把經費流用至蓄洪池清淤及種樹，會否更好？如仍有設置必要，則建議參照「公共藝術設置辦法」第6條及第7條規定，由興辦機關組成公共藝術執行小組，辦理本案公共藝術設置各項行政事宜(其辦理事項包括研擬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辦理徵選、民眾參與、評選及鑑價作業等)。故本案工程顧問公司雖有提供設計圖，惟公共藝術之設置，似宜依前述辦法，由公共藝術執行小組評估所屬個案的基地特性、預算規模等條件，選擇最適合的徵選方式，報經縣府轄屬之公共藝術審議委員會同意後辦理。(畢竟藝術無價，喜歡的人覺得很棒，不喜歡的人就覺得浪費公帑，興辦機關壓力太大了，如能依上述規定辦理，就可免除許多不必要的困擾)

(八) 另工區內房舍、施工機具、工程材料、廢水廢料排放位址、工程廢棄物堆置區等，均為施工擾動範圍，均請工程顧問公司明確指出地點，並納入設計書圖文件，以規範承商。

(九) 本工程預算書(詳細價目表)中，編列「水質檢測及生態調查與檢核」170萬，其辦理成果可作為大埔文化園區未來規劃維護管理重要參據。請納入下列監測調查事項：

1. 水質淨化效能。
2. 外來入侵種之散殖體。
3. 人工生態浮島的生態服務情形。
4. 棲地營造成效，如植栽生長狀況、不同季節蝶種調查、寄主植物上出現之蝶類幼生期調查、食物網中蝶類交互作用之其他物種調查等。
5. 物種(尤其紫斑蝶)對本園區改善後的利用依存度。
6. 復育成效及物種發生頻率。
7. 整體水域生態的穩定程度，並評估制定水生植物維管計畫。
8. 監測新植植物引入的適合性，以及引入後彼此間或與既有物種之競爭關係，尤其特殊植物有無受到新植植物或外來入侵植物侵占棲地之壓力。

#### 四、 林委員淑英

- (一) 本次審查會只提供工程預算書暨細部計畫書圖，以及2020/07/07、2020/07/23等兩次細部設計審查紀錄，沒有本計畫主體的摘要說明，很難審查。建議爾後可以附上計畫緣起、目標願景等資料或相關網址，以利審查作業。
- (二) 第二河川局今日辦理現勘，非常有助於審查之思辨，值得肯定。
- (三) 經從苗栗縣政府網站公告、竹南鎮公所負責執行的【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簡報檔  
<https://uploads.strikinglycdn.com/files/1622ba1d-cc3c-4c52-8cee-88a7ac00a7ff/%E5%A4%A7%E5%9F%94%E6%96%87%E5%8C%96%E5%9C%92%E5%8D%80%E7%B0%A1%E5%A0%B1.pdf>，內容頗為吸引人。

(四) 經上網查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整體計畫工作計畫書(共 79 頁)** 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版

申請執行機關：竹南鎮公所 逢甲大學輔導顧問團

<https://uploads.strikinglycdn.com/files/e3aebaf9-d280-4b89-a09a-fd89f1fa167c/1090210%E5%A4%A7%E5%9F%94%E6%96%87%E5%8C%96%E5%9C%92%E5%8D%80%E6%B0%B4%E7%92%B0%E5%A2%83%E5%B7%A5%E7%A8%8B%E6%94%B9%E5%96%84%E8%A8%88%E7%95%AB.pdf>

1. 該計畫書(P.36/79)對於計畫目標和發展願景有明確的敘述如後：

(1). 計畫目標 - 19 -

- A. 需要找尋特有的記憶與脈絡空間，並導入新的有創意設計，造新的記憶與風貌空間。
- B. 增加居民新的活動空間與遊客的停留，並串聯周邊環境，並結合社區地方特色，營造出社區新風貌。
- C. 著力進行大埔地區改善河岸及周邊環境，創造溫和及清涼的環境。

(2). 願景發展

- A. 展現明瞭整體感，整合分散的景觀元素、再造新興空間樣貌。
- B. 強調主題特性與自主性，減少不必要的設計及強加主題性。
- C. 大埔地區居民、設計團隊與政府創造更安全、易接近、有創意的公共空間，同體現的共識成果。
- D. 社區環境生活場域活化再造，利用周圍腹地，強化社區聚落的友善生活環境，推動無障礙、宜居適居、永續多元的新城聚落場域。
- E. 結合藍帶改善、提案道路景觀綠美化等，創造多元使用的場所，營造優質空間，打造樂活水岸景

觀風貌，帶動週周邊地區形塑發展。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新竹林區管理處 1.石虎友善廊道應加入。遵照辦理(P.8/79)
3. P.9/79 答覆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植物組的提問時，答說：「本案重新確認非人工濕地,為人工濕地爾後設計會朝向生態系統設計」。
4. P.10/79 對同一提問者的第 9 點意見之答覆時，又說「本案為人工濕地」。P.19/79 圖說也是人工濕地(圖 1 計畫區位示意圖)

**(五) 109 年 01 月 08 日(星期三)第十次複評及考核小組作業會議**

1. 本案應朝設施減量及減少夜間照明 等原則辦理，並應避免大規模面積施工。感謝提點，將減量水泥化設施及夜間照明設施。
2. 請加強在地民眾及相關環團等溝通協調，俾達成共識，並提出生態保育措施計畫送專案審查小組審認通過後再辦理工程發包。

(六) 本細部計畫書提供 2020/07/07、2020/07/23 等兩次細部設計審查紀錄，但沒有提供先前的民眾參與訊息，**而民眾參與所提供具有重要參考價值的建議，是應該回饋到細部設計上的，這樣才符合「生態檢核的真諦與價值」。**

(七) 而在 2020/07/23 進行的第一次細部設計審查會上，苗栗縣政府書面意見第 4 點提出「景觀設施建議再減少非必要設施如入口格柵、入口意象牆、生態意象雕塑、欄杆、生態階梯步

道、親水步道(河道中避免有多餘設施)，經費可用於加強水質改善...。」**辦理情形則是「已遵照意見辦理，增加藻類、浮游生物追蹤監測費用」。**這樣的答覆能稱說「**已遵照意見辦理**」嗎？對於該意見的前半段完全沒有具體回應，也沒有**落實在細部計畫中。**

本案基地面積不大，地勢平坦，放眼望去皆一目了然，實在不須興建景觀台。

另，冷水坑溪在本基地旁的河道狹窄，河兩岸地勢陡峭，加上目前水質不佳，細設規劃興建階梯步道和跳石，請謹慎加以斟酌。

基地既有步道的紅磚色澤很漂亮，座椅看來猶新，請珍惜之並妥善運用，避免製造很多廢棄物品。座椅都沒有樹蔭的部分，宜加強。

- (八) 同樣在 2020/07/23 進行的第一次細部設計審查會上，竹南鎮公所提問的第 13 點：如果無水狀態浮島上之增氧曝氣系統是否有故障疑慮？辦理情形答覆中說：若遇缺水期之無水狀態，可將浮島回收待水量穩定時放置。

**請問：搭配這項回收作業是否須常態的監測、費用之概估等。竹南鎮公所如何因應？請詳述之。**

- (九) 以今日現勘及室內簡報 PPT31「既有節點空間改善」前後的照片來說，只見匠意十足，沒有優美情境。原本有三張座椅那個點位，沒有綠蔭已經顯得單調，還改成更多張沒有樹蔭的座椅和欄杆；另，入口有桐花、蓮花蝴蝶和樹蛙組合的入口意象前之廣場，除了地面組合磚量體突兀，還打掉現有一個弧形長條座椅和圓形花圃的設計，十分違反水環境工程需節能減碳的重要內涵。**兩張改善後的意象圖，讓人聯想苗栗縣受各方指責的石虎公園案。**如此的設計，相信將讓初審階段表達期待本案一雪石虎公園之敗筆的委員們感到失望。

以現地跟馬路平行的走道來說，馬路這側的行道樹已經

長得不錯，小花紫葳正在結果，相信不久之後這條走道就將有綠蔭。這對嚴重暖化的現代來說，是無比珍貴的資產。

(十) 細部設計圖說 05 鋪上磁磚之後，可以透水嗎？

細部設計圖說 06，人造大理石椅，是進口大理石嗎？不符節能減碳原則，**椅子旁有大樹好遮蔭嗎？**

細部設計圖說 38 用樹蛙浮雕，此處有樹蛙嗎？

細部設計圖說 45&46 浮島的目的？其上方設置 HDPE 螺旋水耕管的用意？種了以後需要維護還是讓其自生自滅？設於浮島上如何前往維護呢？使用太多塑膠材質的東西。

(十一) 建議:

1. 對於本處水域被稱之為「埤」的歷史加以踏查，從文獻或文史工作者、地方耆老等，看看可否查出其歷史？有無灌溉之角色功能等，以深化本埤治理的必要性和故事性。再藉之作為設計之創意來源。

2. **請避免因為治理一個“埤”，犧牲了冷水坑溪這條珍貴的天然溪流。經查，全國水環境計畫【竹南鎮水岸環境改善工程計畫】**

[https://www.wra02.gov.tw/media/21992/%E8%A8%88%E7%95%AB%E6%9B%B8\\_%E8%8B%97%E6%A0%97%E7%B8%A3\\_1%E7%AB%B9%E5%8D%97%E9%8E%AE%E6%B0%B4%E5%B2%B8%E7%92%B0%E5%A2%83%E6%94%B9%E5%96%84%E5%B7%A5%E7%A8%8B%E8%A8%88%E7%95%AB.pdf](https://www.wra02.gov.tw/media/21992/%E8%A8%88%E7%95%AB%E6%9B%B8_%E8%8B%97%E6%A0%97%E7%B8%A3_1%E7%AB%B9%E5%8D%97%E9%8E%AE%E6%B0%B4%E5%B2%B8%E7%92%B0%E5%A2%83%E6%94%B9%E5%96%84%E5%B7%A5%E7%A8%8B%E8%A8%88%E7%95%AB.pdf)

**第 7 頁指出，冷水坑溪是灌溉水源，灌溉面積達 50 公頃以上，它在中大埔注入「大埔埤」(現在的滯洪池)。**



3. 《台灣林業》第 35 卷第 5 期(民國 98 年 10 月)曾刊登記者汪文豪先生的文章〈打造台灣西海岸的紫金傳奇—苗栗竹南塭內社區〉，文中提及大英博物館的《蝴蝶》一書中，將台灣的紫斑蝶幽谷和墨西哥的帝王斑蝶谷並列為世界二大規模的越冬型蝴蝶谷。...；竹南海岸是紫斑蝶全國最大的繁殖區，彰顯竹南海岸在生態保育議題具有不可忽略的重要性。

除了前述紀敘之外，中港溪口北岸長條形的海岸林，是國內研究蝴蝶、賞蝶者很常駐足的地方，該海岸林內的苦楝樹上，則可以看見很多星天牛。

因此，在「民眾參與」的作法上，是否可以促成大埔園區的居民與塭內社區居民交流，學習了解可以孕育出蝴蝶生態的環境；等提升了素養，爾後再進一步促成園區的企業體共同努力，為這個小天地寫出新的篇章。

4. 這方水域周邊有苦楝樹，南風起的時候開始綻放紫色花朵；水柳則大約四月是盛花期，花開後結的蒴果蹦開，飄出白色的柳絮；相思樹上接著掛滿充滿思念氣息的小黃花；六月的畢業季節，構樹(鹿仔樹)結滿紅色果實，吸引很多鳥來品嚐。以上簡單介紹幾種被暱稱為「土地公種的」樹種，自在地屹立在水畔。拙見以為，如何讓人們懂得珍惜其適應環境的堅韌，不須多費人力去照顧的單純，是前瞻的真諦。
5. 基於生態應有的系統思維，此處跟簡報所提鄰近公 3 原生生態公園之間，如何以道路樹木路廊的連結，建構成生態廊道，請竹南鎮公所做為持續營造的目標。
6. 從本人建議第二點為基礎來做總結，大埔埤本來的水源是冷水坑溪，可能是後來土地重劃之後，成為容納汗水的空間，於是有了今天這個很難規劃的治理案。**從解決問題根**

源的角度來說，一個犧牲許多良田、稱說為國家產生高產值的作業基地，連個汙水處理廠都沒有排在優先設置，誠屬不可思議。

7. 拙見以為，「計利當計天下利，求名當求萬世名」，竹南鎮公所應該要積極爭取的是整體汙水處理系統設施，不是在這個小小的埤塘上費心思，方為造福鎮民、解決問題的正本清源之道。

## 五、 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林副局長玉祥

- (一) 歷次審查意見回覆辦理情形，請再檢視修正[如 109/7/23 縣府針對螢火蟲復育(目前短期無法達成)已修正不以此為亮點]。
- (二) 後續維護管理單位?管理計劃?經費來源請詳述。
- (三) 生態槽遮斷冷水坑通洪斷面，請水理演算以維安全。
- (四) 請再確認計劃範圍內現況原生植物予以保留。如苦楝水柳等，明確標示施工中迴避保存。
- (五) 基地現勘原大埔埤功能為何?請查明，如為滯洪空間設計以不減少原功能為原則。
- (六) 請訂定水質改善之目標(改善前後水質監測)以釐清未來是否達成。
- (七) 現況步道、廣場、座椅、燈具皆堪用，濱溪植物茂密成長良好，請儘量保存或留用，避免擾動。
- (八) 鄰近邊界台積電基地緊臨有擋土牆洩水排入請妥善考慮其影響。
- (九) 請勿使用專利品違反採購法。
- (十) 水質檢測費與水質改善設施維護費重覆編列。
- (十一) 生態調查與檢核與蝴蝶生態檢核費用重覆編列請統整。
- (十二) 植栽養護期程，規定各一，請檢視修正。

## 六、 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工務課

- (一) 本案亮點為水質改善及紫斑蝶棲地營造，請針對亮點分別說明計畫前規劃依據以及未來預期效益。且查紫斑蝶遷徙路線主要是在竹南海濱地區，請說明本案如何規劃及評估可以吸引紫斑蝶。
- (二) 生態浮島造價不菲，其淨化效率為何？應補充相關實例並呈現量化數據，且本案埤塘近 5,500 平方公尺，僅設置三組生態浮島，其預期水質淨化效果為何，亦應有量化數據。
- (三) 本案埤塘並非經常有水，是否適合設置生態浮島？請說明本案埤塘之經常水位以及缺水期期間後再評估。
- (四) 於冷水坑溪設置生態槽及步道皆為縮小河道之行為，是否有阻水之虞，請提供水理分析。
- (五) 本案景觀設施過多如入口格柵、生態意象牆、解說牌、椅子、垃圾桶等，是否有其必要性，且單價過高，請再評估。另景觀設施應結合當地文化及特色設計，避免套用舊有設計施作。
- (六) 本案工程後續維管相當重要，環境整潔、雜草木清除、設施修繕等，尤其生態浮島亦需不少維管經費，請將每年所需維管經費列表說明，供未來維管單位審慎評估。
- (七) 本案編列蝴蝶生態檢核費用一式 30 萬元，但僅辦理蝶類種類、蜜源植物種類調查各一次 9 萬，資料製作費用則需一式 12 萬，單價是否合理請再確實評估。另調查內容並未說明所編生態檢核係屬施工前、中、後何階段，若於不適合之時間點辦理，恐使調查資料缺少參考價值。
- (八) 工程完成後透過水質改善尚未能達到螢火蟲棲地標準，若未來此園區沒有螢火蟲出沒，請評估圖號:28/58 及 38/58 使用螢火蟲做為意象之適當性。
- (九) 本園區現有步道地磚尚屬完整堪用，惟部份區段有不平整之地面隆起，可考慮利用舊有地磚重鋪及可，以達節能減碳之目的。
- (十) 經濟部 109 年 7 月 2 日經授水字第 10920210540 號函同意本

案工程發包期程展延至 109 年 8 月底，請縣府儘速敘明理由  
續辦展延事宜。

## 柒、 結論

- 一、 工程改善計畫說明書，請依當初提報內容營造亮點。工程  
效益目標予以補充。(如水質改善)
- 二、 請查明基地大埔埤設置之功能為何?如為滯洪空間，本計  
劃以不減少原功能為原則，以確保防洪安全。
- 三、 水質改善之成效，請明訂確認並追蹤成果。
- 四、 本計劃請依委員意見修正檢附對應圖表說明後重新辦理  
審議，並依經濟部 109.8.19 水環境專案審查小組會議結論  
辦理。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函

350

苗栗縣竹南鎮竹興里博愛街877  
號2樓之1

地址：35047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112號

承辦人：胡景晟

電話：037-462101 分機 135

傳真：037-467034

電子郵件：j473534@mail.chunan.gov.tw

受文者：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22168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記錄

主旨：檢送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109年8月31日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細部設計書圖審查會議紀錄1份，請貴公司於109年9月18日前依會議記錄修改細部設計圖說後提送本所，請查照。

說明：依據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109年9月8日水二工字第10901061900號函辦理。

正本：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苗栗縣政府水利處、本所建設課

# 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公司地址：苗栗縣竹南鎮博愛街 877 號 2 樓之 1

聯絡人：呂芳伊

電話號碼：037-477776 傳真號碼：037-551150

受文者：苗栗縣竹南鎮公所(建設課)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09 月 18 日

發文字號：109 誠字第 10909181136 號

附件：如文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總收文 109/09/18



1090023232

主旨：檢送「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乙案  
之細部設計書圖乙式，詳如說明，敬請 查照。

說明：

一、依據苗竹鎮建字第 1090022168 號函辦理。

正本：苗栗縣竹南鎮公所(建設課)

副本：本公司管理部

負責人：謝 明 芳

負責人謝明芳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函

地址：35047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112號  
承辦人：胡景晟  
電話：037-462101 分機 135  
傳真：037-467034  
電子郵件：j473534@mail.chunan.gov.tw

350

苗栗縣竹南鎮竹興里博愛街877  
號2樓之1

受文者：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30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23232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審查意見單

主旨：檢還「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細部設計書圖一式五份，請貴公司於109年10月5日前提送修正後資料，請查照。

說明：復貴公司109年9月18日109誠字第10909181136號函。

正本：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所建設課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細部設計審查意見單

工程名稱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大埔文化園區改善工程計畫	審查日期:109年9月28日
序號	計畫之頁碼 或圖表標號	審查意見
1	回覆意見表	1. 請新增頁數欄位以利審查委員檢視回覆意見。
2	細部設計 地方說明會 意見回覆表 社團法人台 灣綠色旅遊 協會 第1項(p1/2)	1. 審查意見「…右下方支…」改為「…右下方"之"…」。 2. 如何做工法示範?
3	綠色旅遊協 會 第3、5、6項 (細設地方 p1/2)	1. 回覆意見在細部設計書圖何處?請標示。
4	苗栗縣政府 顧問團 第3、7、8項 (細設地方意 見)	1. 第3項審查意見「…水質標準，固無編列…」改為「…水質 標準，"故"無編列…」。 2. 第7、8項，錯字同上，請修正。
5	社團法人 台灣濕地學 會	1. 該回覆意見第2項參考位置錯誤，請修正。 2. 第3項，請標示位置。 3. 第4項參考位置錯誤。
6	109.7.23 細部設計審 查 竹南鎮公所 第12項	1、未回應效益問題。
7	一次細部審 查 109.08.31 林委員鎮洋 1項(p1/13)	1. …淨化目標應符合環公原理…，公改為工 2. 代表性詮釋未明確說明
8	林委員鎮洋 4項	1. 原先參考附件刪除? 2. 刪除參考附件，那原先回覆意見是否要修改?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細部設計審查意見單

工程名稱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大埔文化園區改善工程計畫	審查日期:109年9月28日
序號	計畫之頁碼 或圖表標號	審查意見
9	林委員鎮洋 6項	1. 辦理情形5、…改為6、
10	凌委員邦暉 4項	1. …削減汙染未核均未量化…，未核改為為何。
11	林委員煌喬 2.2項 (p4/13)	1. 說明增加、減少原因。 2. 地域分部適切性及花期季節性是否合宜?未解釋。
12	林委員淑英 10項(p9/13)	1. 混凝土磚易裂、養護不易，請謹慎考慮。 2. 人造大理石椅有其設置之必要性?
13	二河局工務 課 5項(p12/13)	1. 解說牌、椅子、垃圾桶、入口格柵等單價過高，是否有其必
14	其他	1. 標示圖號錯誤，例如:圖號13，植栽規範詳圖號53，應為圖號55，請檢查其他相關標示。 2. 加勁擋土牆應附土壤力學計算。 3. 木平台應附結構力學計算。 4. 景觀高燈設置之必要性?請說明。 5. 設置階梯座椅以提供多人休憩地點，是否還需新設其他椅子?請謹慎考慮。 6. 高分子球，是否可提供三家以上廠商選擇? 7. 本案應設置圍籬，且附上圍籬樣式與設置位置，若不設置請敘明理由。 8. 工程預算書第四9a項，有標示廠商名稱，請刪除。 9. 工程預算書內，第六f項，報告製作費2萬1次是否合理? 10. 關於本所維護管理部分，請詳細告知維護管理流程細節，現有文字無法理解後續如何操作維護。

承辦人員

技士胡景晟

承辦單位主管

建設課長王博麟

# 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公司地址：苗栗縣竹南鎮博愛街 877 號 2 樓之 1

聯絡人：呂芳伊

電話號碼：037-477776 傳真號碼：037-551150

受文者：苗栗縣竹南鎮公所(建設課)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09 月 30 日

發文字號：109 誠字第 10909301184 號

附件：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總收文 109/09/30



1090024080

主旨：有關「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乙案，  
詳如說明，敬請 鑒核。

說明：

一、復貴所 109 年 09 月 30 日苗竹鎮建字第 1090023232 號函。

二、因本公司連假無上班，建請展延提送修正日期至 109 年 10 月 08 日。

正本：苗栗縣竹南鎮公所(建設課)

副本：本公司管理部

負責人：謝 明 芳

負責人謝明芳

##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函

地址：35047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112號  
承辦人：胡景晟  
電話：037-462101 分機 135  
傳真：037-467034  
電子郵件：j473534@mail.chunan.gov.tw

受文者：本所建設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5日  
發文字號：苗竹鎮建字第10900240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司申請「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細部設計書圖修改後提送本所展延至109年10月8日，本所原則同意，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公司109年9月30日109誠字第10909301184號函。
- 二、由於本案期程緊湊，請貴公司盡速於期限內提送，若日後因設計緣由趕不上補助機關期限，補助機關恐收回經費，且本所將依合約規定終止契約。

正本：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所建設課

# 誠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苗栗縣竹南鎮竹興里博愛街 877 號 2 樓

聯絡人：呂芳伊

電話：037-477776

傳真：037-551150

受文者：苗栗縣竹南鎮公所(建設課)

速別：普通件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總收文 109/10/08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08 日

發文字號：109 誠字第 10910081230 號

附件：修正後細部預算書圖乙式 5 份。

主旨：檢送「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大埔文化園區水環境工程改善計畫」乙案修正後細部預算書圖乙式 5 份，詳如說明，敬請鑑核。

說明：

一、依據 109 年 9 月 30 日苗竹鎮建字第 1090023232 號函辦理。

二、復 貴所 109 年 10 月 5 日苗竹鎮建字第 1090024080 號函。

正本：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副本：本公司

負責人：楊錫麒